

2009.08.02

哥林多前書之十八

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

在一生中，我們會遇見不少重要的事，有些甚至影響一輩子。但在所有遇到的事件中最最重要的，便是「聽見福音」這件事了！在一生中也會發現許多奧秘，但其中最偉大的發現，也就是「真正領悟福音的奧秘」！我越蒙恩便越深一層地發現福音帶給我無限的好處。福音改變了我一切的一切了！徹底改了我的生命和命運，改了我對神、對天、對世界、對人、對永遠的眼光，改了我一切的關係，使我得著我永遠的家人，改了我對凡事的了解，改了我的能力、興趣和關心，改了我的方法和習慣，改了我的健康狀態，改了我的財富，改了我的配偶、兒女、後裔的未來和命運！事實的確是如此，我們豈能舉出另一件「比遇見福音」更大的事呢？信福音的時間日漸長久之後，我們才發現：一生中所遇見最大的矛盾，就是「信了福音，卻仍不認識福音，仍不能享受福音」這件事了！

保羅為何說：「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！」這麼極端的話？我生命裏也有這種「真正認識福音，享受福音」所帶來強烈的呼召麼？

讀經：林前9:1-18

9: 1

我不是自由的麼？（在基督裏，我們都得了完整的自由）我不是使徒麼？（我們生命裏都有蒙召的使命。雖然我們不是使徒，但是都繼承使徒的生命、能力與使命）我不是見過我們的主耶穌麼？（蒙召為使徒的最基本條件／聖徒重生的開始，是遇見主）你們不是我在主裡面所作之工麼？（我們每天的禱告、傳福音、牧養人，都是主在我們裏面所作的工作）9: 2

假若在別人我不是使徒，在你們我總是使徒，因為你們在主裡正是我作使徒的印證（好牧者必有牧養生命的證據）。9: 3

我對那盤問我的人，就是這樣分訴。9: 4

難道我們沒有權柄靠福音喫喝麼？9: 5

難道我們沒有權柄娶信主的姐妹為妻，帶著一同往來，彷彿其餘的使徒、和

主的弟兄、並磣法一樣麼？9: 6 獨有我與巴拿巴沒有權柄不作工麼？9: 7 有誰當兵，自備糧餉呢？有誰栽葡萄園，不喫園裡的果子呢？有誰牧養牛羊，不喫牛羊的奶呢？9: 8

我說這話，豈是照人的意見，律法不也是這樣說麼？9: 9

就如摩西的律法記著說，『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，不可籠住他的嘴』難道神所掛念的是牛麼？9: 10

不全是為我們說的麼？分明是為我們說的，因為耕種的當存著指望去耕種，打場的也當存得糧的指望去打場。9: 11

我們若把屬靈的種子撒在你們中間，就是從你們收割奉養肉身之物，這還算大事麼？9: 12

若別人在你們身上有這權柄，何況我們呢？然而我們沒有用過這權柄，倒凡事忍受，免得基督的福音被阻隔。9: 13

你們豈不知為聖事勞碌的，就喫殿中的物麼？伺候祭壇的，就分領壇上的物麼？9: 14 主也是這樣命定，叫傳福音的靠著福音養生。9: 15

但這權柄我全沒有用過，我寫這話，並非要你們這樣待我，因為我寧可死，也不叫人使我所誇的（福音的好處）落了空。9: 16

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，因為我是不得已的，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。9: 17 我若甘心作這事，就有賞賜，若不甘心，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。9: 18

既是這樣，我的賞賜是甚麼呢？就是我傳福音的時候，叫人不花錢得福音，免得用盡我傳福音的權柄。（這段經文的重點信息，並不是說「教會應該如何禮遇傳道人或傳道人從教會裏應該得著多少」，乃是強調「真正認識福音的聖徒，應如何看重傳福音和傳道人的事工」，「真正認識福音的傳道人，應懂得如何為傳福音事工付代價！」）

1. 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！

保羅告白這句話的意思，並非指：「我若不傳福音，神就降禍給我」，乃是強調說：「我所認識所享受的福音，我非傳不可！」聖徒對福音的一切反應、對主恩愛的一切回應、對人對事的一切方法、內容、能力，都源於對福音的認識之多寡而來！

1) 每個人對福音反應的程度都不一樣！

外邦人：無反應、拒絕、譏笑、逼迫；神子民：信而接納、飢渴學習、確認經歷、迫切傳揚。

從一個人對福音的反應如何，便能判斷那人生命蒙恩與將來蒙主使用之程度如何！

認識福音的程度如何，其生命變化的程度也如何；領受福音所受的衝擊如何，其享受福音所釋放的能力也如何；享受福音的好處如何，其傳講福音的迫切也如何！

李牧師通常辨別人的標準：① 是否飢渴慕義多認識福音；②

是否確認所信的福音而享受天國；③

是否無論得時或不得時均傳揚所享受過的福音；④

是否在傳福音、事奉的過程中遭遇仇敵的攻擊（苦難、逼迫）；⑤

是否通過苦難的過程中，得著更美好的見證與傳福音的門路。這不但是從耶穌基督、保羅尋找門徒之秘訣裏所學得的眼光，也是李牧師在過去數十年於各地宣教所獲經得起考驗、也非常正確之原則！

福音是不許可「中間人（不冷不熱，半信半疑）」，「是就說是，不是就說不是！」若接受福音後，仍愛肉體和世界，是證明「尚未明白福音！」

2) 福音帶給我們如何的生命、能力、祝福？

①

生命：使我認識神，認識我自己，告訴我本來的身份、所屬、關係、目標、未來，使我成為神的兒子、基督的身體、聖靈的殿（萬福之源），使我生命連結於從亘古到永遠，改了我的關心、興趣、眼光、方法……等。

②

能力：神的話成為我的智慧和能力，基督寶座的權柄成為我的權柄，聖靈無限的能力成為我的能力，天使天軍的能力成為我的能力，能趕逐仇敵一切的能力，而能享受天上各樣屬靈的福份，在任何情況裏，特別在苦難中，都能享受自由的能力、喜樂的能力、平安的能力、感謝的能力、讚美的能力、盼望的能力、祝福的能力……等。

③

祝福：靈魂興盛、凡事興盛、身體健壯（約參2）；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（弗1: 3）；永遠豐盛榮耀的基業（弗1: 18）；從天而來的各樣美好的恩賜和全備的賞賜（弗1: 17-18）；時常能看見聽見神的福氣，能享受絕對平安喜樂的福氣，身體健壯的福氣，凡事上的福氣，夫婦、兒女、家族、肢體一同蒙恩的福氣，財物上的福氣，得著地區、世界、時代寶石生命的福氣……。

李牧師不可想像，若自己沒有遇見福音，他今日的光景將是如何。

3) 我所領受的福音，是「全備福音」麼？我明白「全備福音」和「欠缺福音（部分福音）」的差別麼？我明白了「欠缺福音」所帶來的害處麼？

欠缺福音，使聖徒遇到更多的矛盾！譬如，身體得了疾病，只說你禱告神會醫治，或說你不能得醫治是因為信心不夠……等。從欠缺福音所得出的動機和目的，就是肉身必要得醫治。那全備福音是如何說？身體是榮神益人建國的道具和器皿：「一根刺加在我肉體上……為這事，我三次求過主，叫這刺離開我。主對我說，我的恩典夠你用的，因為我的能力，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，所以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，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……」（林後12: 7-

9），即疾病是用來叫你屬靈生命更潔淨、更新、更蒙恩，得著更大的權柄和能力，用來祝福為你代禱的家人、肢體，用來安慰見證同樣有病之人的。

對於錢財問題、夫婦問題、兒女問題、人際關係問題、事奉問題上，欠缺福音都帶來嚴重的矛盾！

欠缺福音，產生許多「法利賽人、撒都該人、希律黨、奮銳黨」，也產生許多「矛盾的神民」！

福音有三個層面：① 帶來新的生命、新的關係、新的歸屬；②
帶來新的職分、使命；③

帶來能力、恩賜、健康、長壽、財福、夫婦兒女後代的蒙福。所謂「欠缺福音」則僅關注在「第二與第三層面」。因此，時常成為魔鬼撒但試探或控告的通道（創三章，第一個亞當所受的試探；太1-

11，第二個亞當耶穌基督所受的試探)，亞當夏娃的失敗，是因為他們只關注第三層面，即「屬世的福氣」，主耶穌基督的得勝，是因為祂關注第一層面即「永遠的關係、身份、所屬」！

何謂全備福音？全備福音並非指「死死板板的知識」，乃是指「在凡事上靠神的話和聖靈得著最完美的旨意」(羅7: 6, 林後3: 1-18, 弗5: 15-21)！

如何得著全備福音？①

以關係、身份、所屬為中心判斷一切事件、情況；②

不是滿足人的動機(短暫、屬世)，而是要滿足神的動機(永遠、屬天)；③

用有根有基的信心(蒙愛兒女，應許，過去的成就、將來的展望、現在的帶領，在凡事上判斷神的美意。不當只看現在的情況、條件、過程、人的看法；④要禱告中蒙應允(禱告中看見「主禱文」的成全)。並非禱告時不明白主的美意，禱告後只等應允來(宗教性的禱告)；⑤

全備福音，在任何情況下，都帶來「平安、自由、喜樂、感謝、讚美、盼望」的答案；⑥

全備福音，才能使人靠著聖靈，完全趕出魔鬼一切詭計、控告、欺騙、盜竊、毀壞；⑦

靠全備福音，得著神最完整的美意，看見神美意的成全，才能帶來後面的全備福音！

4)我看透了：非信徒的一切困苦流離和基督教徒在信仰生活裏的矛盾掙扎，都源自「不認識福音，誤解福音」而來！

耶穌基督在各城各鄉看見「非信徒」的困苦流離，在各教會裏看見「基督教徒」的遭禍：「耶穌走遍各城各鄉，在會堂裡教訓人，宣講天國的福音，又醫治各樣的病症。他看見許多人，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困苦流離，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於是對門徒說，要收的莊稼多，作工的人少，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人，打發工人出去，收他的莊稼」(太9: 35-38)。

在歷世歷代和當代教會裏，我們都能看見許多假先知、教會領袖，傳講「欠缺福音」，因此教會裏真正愛主愛國的子民，得不著全備福音的靈糧，在許多矛

盾裏困苦流離。「不完全瞭解福音」所帶來的弊害，實在是甚大！

5)保羅所說：「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」這句話，是指「在任何情況裏凡事上享受全備福音的好處(上好的恩賜，即羅1: 12)」的人，時常看見教會內外的矛盾時，非得不可的告白、負擔了！

歷世歷代許多宣教師，離開父母兄弟親友，撇棄世上的名利，到他種族地區去傳福音，受逼迫，甚至殉道，都是因為看見保羅所看見，得著保羅所得的的負擔而來的。主耶穌基督是史上最偉大的宣教師也是殉道者了，我們都要得著祂的眼光，要跟從祂傳福音那佳美的腳蹤！

廿一世紀是華人擔任當代福音使命的時代！在中國和海外華人教會裏，我們會看到有無數「愛主愛民愛國」的神民繼續興起，但同時我們也看見「聖徒越愛主而認真事奉主，越遇到各樣矛盾」的現象，我們已經掌握全備福音，享受全備福音的基督門徒的使命和責任實在極重！

2.

我不是自由的麼？我不是使徒麼？難道我們沒有權柄靠福音喫喝麼？

保羅在此

強調的重點，並非在於傳道人應該從教會得多少的供應，乃在於「蒙福音大恩的聖徒，都是永遠的一家人。並且凡已經明白而享受福音的人身上，已繼承了傳福音這重大的使命」！真正認透「福音奧秘」的傳道人，才能真正懂得愛「喜愛又願意聽福音、並且接納福音的聖徒」；也真正認透「福音奧秘」的聖徒，才能真正看重「傳福音事工的重要，而能尊重傳道人，甘願供應傳福音者的需用」！

1)保羅為何極力辯護「自己是主所揀選的使徒」？

保羅努力要證明「自己是個蒙召的使徒」，並非為自己，乃是為哥林多的眾聖徒；並非要叫他們尊敬自己，乃是要叫他們看重透過保羅所領受的福音，進一步使他們看重自己那「因信福音而蒙召的尊貴身份和職份」！

①

我不是見過我們的主耶穌麼？即是耶穌基督死而復活的見證人〈徒1: 22, 9 : 1-18〉。

②

你們不是我在主裡面所做之工麼？即是使人得主基督的生命，使人掌握「與主交通，與主同行」。

那些真正繼承「使徒福音事工」的傳福音者，在其傳福音工作裏，有著同樣的證據！

2)保羅也強調「傳福音者有權利領受教會的供養」！

保羅以當兵之人、栽葡萄園的工人、牧養牛羊之人的例子，也以摩西律法書的教導、主耶穌基督的教導，來強調教會應供應全職傳道人的需用。

應該供應到何種程度？能使傳道人廿四小時專心以禱告、傳福音、牧養教會，沒有後顧之憂。教會對全職傳道人不應吝嗇，傳道人也不當過分要求。每個教會、每個地區皆不同，要按聖徒們的經濟能力與教會的規模大小和財力去辦理即可。

那麼這應該享受的權利，為甚麼保羅寧可死也不願意用呢？因為他的事工是在各地區做開拓的工作，他要面對許多慕道友或初信者，為了避免他們誤解而跌倒，他寧願不受教會的供應，自己工作賺取需要。但是，就單一地方教會而言，長期或一輩子事奉的傳道人，則不應做屬世的工作，而廿四小時專心以禱告、傳福音、牧養為中心事奉是最好的。連師母也最好不工作，而全時間事奉是為地區傳福音事工的發展上最好的選擇了。

3)但是保羅更想強調的，是「福音，使整個教會的聖徒都成為一家人，得著同一基業」的事實：

「你們不是我在主裡面所做之工麼？假若在別人我不是使徒，在你們我總是使徒，因為你們在主裡正是我作使徒的印證」〈9:1-

2〉；「因為我們兩下藉著他被一個聖靈所感，得以進到父面前。這樣，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，是與聖徒同國，是神家裡的人了，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，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，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，漸漸成為主

的聖殿，你們也靠他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。」〈弗2: 18-22〉；「身體只有一個，聖靈只有一個，正如你們蒙召，同有一個指望，一主、一信、一洗、一神，就是眾人的父，超乎眾人之上，貫乎眾人之中，也住在眾人之內。」〈弗4: 4-6〉。

如同以色列有十二個支派、家族、家庭等的組織，在這末世聖靈時代的基督教會，也按時代、地區、種族、語言，有各個之地方教會，重生的聖徒無論住在何時何地，必要屬於一間地方教會，也將那教會當作「屬靈家庭」。那屬靈家庭之下的聖徒，共有一位主、一個身體、一個基業。

所以，歷史上最美好的教會耶路撒冷教會的光景，是能做到「信的人都在一處，凡物公用，並且賣了田產家業，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。」〈徒2: 44-45〉的程度。但是因為信心程度和情況的不同，此種方式不能勉強應用在所有教會、聖徒身上！但是我們也發現在一間教會裏，真正得著同一個基業、同一個生命目標、同一個盼望的聖徒之間，則常常能觀察到恢復初代教會時的那種光景。

4)帶職事奉者與全職事奉者間彼此的代禱、牧養與配搭應是如何？

以色列「十三」支派中，惟有利未族未得著自己的基業與田產，而是專心為其他十二支派之個人、家庭、產業的蒙恩，也引導整體以色列跟從主、事奉主的方向和內容。其他十二支派則將栽種田地、牧養牛羊、經營貿易中所得的「十分之一」歸入聖殿的倉庫，以此供應利未族的需要。

一個教會需要全職傳道人，廿四小時專心禱告而得「靈糧（信息、見證）」，供應給聖徒，使聖徒得著靈力，叫家庭、事業都蒙恩，也使他們在傳福音上得力。全職傳道人也在專心禱告中，得著神的引導，專心牧養聖徒和其家庭，並得著傳福音、宣教的內容，而使每個帶職事奉的聖徒按恩賜得著部分事工，使教會整體與基督聯絡得合式，繼續成長、發展。帶職事奉者也要以禱告、關懷、配搭來支持全職事奉者。全職事奉者和帶職事奉者，最理想的比率，是每十二個家庭，便有一全職事奉者來牧養！全職傳道人的職份，是非常重要的，每位聖徒的個人靈、魂、體、生活的健康、家庭夫婦兒女的蒙恩、事業發展、傳福音聯絡網的展開，都與全職傳道人的事奉有著密切的關係！

3.

但這權柄我全沒有用過，因為我寧可死，也不叫人使我所誇的落了空！

保羅因基督福音，已得了完全地自由，但為著軟弱肢體的緣故，他情願限制自己的自由；他是個使徒，神藉著他「生出」哥林多聖徒和教會，他有權柄得著教會的供應，但是為了傳福音不受誹謗，他寧願不受教會的供應。他能如此行，是因為他更看重福音的擴張，使更多生命得著福音的好處之故！這是認透福音而真正得著神心腸的傳道人，才能做到的事！

1) 歷代以來的教會，有三種牧者：「盜賊」、「雇工」與「好牧者」：

「盜賊來，無非要偷竊，殺害，毀壞，我來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我是好牧人，好牧人為羊捨命。若是雇工，不是牧人，羊也不是他自己的，他看見狼來，就蔽下羊逃走，狼抓住羊，趕散了羊群。雇工逃走，因他是雇工，並不顧念羊。我是好牧人，我認識我的羊，我的羊也認識我，正如父認識我，我也認識父一樣，並且我為羊捨命！我另外有羊，不是這圈裡的，我必須領他們來，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，並且要合成一群，歸一個牧人了。我父愛我，因我將命捨去，好再取回來。沒有人奪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捨的。我有權柄捨了，也有權柄取回來，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。」（約10: 10-18）。

(1) **盜賊**: 傳講異端邪說，或錯誤的福音而使羊跌倒，或趕散羊群者，如：法利賽人、撒都該人。

(2) **雇工**: 比拯救、牧養生命，更關注教會的待遇者！教會發生問題，或教會要求付代價，或其他教會提供更好條件時便離開之工人。

(3) **好牧者**: ①

藉著正確的福音，正確地認識主，從主領受職份、引導、恩膏而牧養羊群之傳道人。他能辨別誰是主的羊（八福人），羊也認識牧者（主所差派的）。他牧養的焦點，均放在將羊群帶到大牧者耶穌基督面前；②

並非單單傳講知識，乃是以自己親身經歷，懂得如何用福音和聖靈的能力重生、醫治、培養羊群，帶著「為父的心」牧養羊群；③

願意為羊捨命（付代價）：為羊群不顧自己的名利，願意付出時間、能力、財物等的代價，甚至不惜為羊群捨命。

2) **好牧者天天得著大牧者的喜愛、恩膏、賞賜：**

主所賜的賞賜有那些？① 羊群生命的蒙恩和成長；② 逐漸多得全備福音的信息和見證（特別從苦難之中）；③ 傳福音的門路繼續被敞開；④ 逐漸多得更大、更具體、更實際的異象。

3) 因此，真正認識福音、享受福音的傳道者，真正蒙主呼召的傳道者，真正遇見羊群的傳道者，則根本不在乎自己待遇之多寡，只關注如何傳福音，重生人、醫治人、培養人，並願意為羊群付上任何代價（徒20: 17-38）！主的羊群也會認識那「好牧者」，所以尊重、支持、順從，甚至為保護牧者不顧自己的生命（羅16: 3-4）！

結語：

「親愛的主，祢向我們所顯明福音的大光，是何等地榮美、慈愛、智慧、全能、富貴！我們的生命，是因福音而重生，靠福音而得勝，傳福音而得祢所愛的羊群的。願我們的一生『以祢的心為心，以認識祢為至寶』，好使我們所遭遇之凡事，都叫福音興旺，阿們！」

本週禱告題目（09.08.02~）

1) 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！福音帶給我們如何的生命、能力、祝福？我所領受的福音，是「全備福音」麼？我明白「全備福音」和「缺欠福音」的差別麼？我看透了：非信徒的一切困苦流離和基督教徒在信仰生活中的矛盾掙扎，都由於「不認識福音，誤解福音」而來的麼？

2) 我不是自由的麼？我不是使徒麼？難道我們沒有權柄靠福音喫喝麼？我是繼承使徒的生命和傳福音事工的麼？有何證據呢？主托付我的職份、恩賜

是甚麼？我與教會牧師、傳道之間的彼此代禱、牧養、配搭的情況是如何？

我看重我的事業和「十一」，對傳福音事工上的重要角色麼？

3)但這權柄我全沒有用過，因為我寧可死，也不叫人使我所誇的落了空！我是個好牧者麼？其證據是些甚麼？我牧養的真正動機和目標在那裏？我的羊，透過我的生命和牧養，認識主（父子靈）的情況如何？我天天為我的羊願意捨命（付代價）麼？主喜悅我的牧養，天天賜給我賞賜麼？